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盈米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盈米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 一、基金转换

#### 1、基金转换业务开通范围

在盈米基金开通下列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同一基金不同类别份额之间除外）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3228	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3229	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3534	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3535	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6436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6437	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064	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7065	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066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7067	浦银安盛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7410	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007411	浦银安盛中证高股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009027	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028	浦银安盛安远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048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优选三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366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367	浦银安盛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368	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9369	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9374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009375	浦银安盛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 2、基金转换业务开通时间

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盈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时除外）。

### 3、适用投资人

本次开通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通过盈米基金渠道持有上述任一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

### 4、适用销售机构

盈米基金销售渠道。

### 5、基金转换业务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

#### 1) 赎回费用

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http://www.py-axa.com)）查询。

#### 2) 申购费用补差

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y-axa.com](http://www.py-axa.com)）查询相关费率公告。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用为 0。

#### 3) 具体计算公式

##### (1) 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 / (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付收益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 / 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 (2) 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基金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 / （1 +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 / 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 4) 基金转换业务举例说明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在盈米基金渠道持有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10,000 份。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转换为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10,000 份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A 类的未付收益为 10 元，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为：1.5%。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安盛日日丰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为 1.00 元、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为 1.05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0=10,000 元

申购补差费率=1.5%

申购补差费用=10,000×1.5% / （1+1.5%）=147.78 元

转换费用=147.78 元

转入金额=10,000+10-147.78=9,862.22 元

转入份额=9,862.22 / 1.05=9,392.59 份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在盈米基金渠道持有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0,000 份。持有 3 个月后，该投资者将这 10,000 份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转换为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相对应的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分别为：1.5%、0.5%和 0.4%。假设转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浦银安盛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为 1.2 元、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为 1.45 元。该投资者可得的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的基金份额为：

赎回费用=10,000×1.20×0.5%=60 元

转出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申购补差费率=0.4%-1.5%=-1.1%（如为负数则取 0）

申购补差费用=11,940×0 / (1+0) =0 元

转换费用=60+0=60 元

转入金额=10,000×1.20-60=11,940 元

转入份额=11,940 / 1.45=8,234.48 份

## 6、基金转换规则

1)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将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出基金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3) 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 基金转换按照份额进行申请，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为基金持有人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6)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价格进行计算。

7)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人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8) 已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进行基金转换。

9)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所需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10) 基金净赎回申请份额（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总份额后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时，为巨额赎回，各基金巨额赎回比例以《招募说明书》为准。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1)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业务时, 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 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否则基金转换申请将被处理为失败。

12)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被拒绝,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原基金份额不变。

## **二、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基金为所有本公司已在盈米基金开通转换的的基金, 后续上线基金的优惠活动以届时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进行基金转换业务, 均参加盈米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活动, 固定申购补差费率不打折, 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盈米基金公告为准。

3、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 敬请投资者留意盈米基金的有关公告。

## **三、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 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http://www.yingmi.cn)

2、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 021-33079999 4008828999

网址: [www.py-axa.com](http://www.py-axa.com)

##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 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 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

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日